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 YING HOLDINGS LIMITED

日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1)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日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及股東(「股東」)，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一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一個月錄得淨虧損約49.6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同期則錄得淨溢利約4.7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一個月，預期由淨溢利逆轉至淨虧損狀況乃主要歸因於(1)收益大幅減少，主要由於一項大型項目已完成的一般建築工程及相關服務的認證長時間延遲；及(2)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中國辦事處的辦公室租金增加導致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及(ii)與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擴張有關的支薪僱員人數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為董事會經參考目前所得最新資料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一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可能會作出調整。潛在投資者及股東務請仔細閱讀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刊發)。

潛在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日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劉志宏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志宏博士、劉志明先生、劉志強博士及孫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秉綱先生、彭嘉恆先生及黃鎮南先生。